十八世纪中国阶级斗争的历史作用浅谈

秦　宝　琦

十八世纪中国的阶级斗争，涉及当时中国社会的方方面面，内容十分复杂。这里所说的，主要是农民阶级与地主阶级的斗争，也就是农民起义和农民战争。

十八世纪中国的农民起义与农民战争，在历史上处于什么地位，起过什么作用？目前在史学界尚有不同看法。一种意见认为，这些农民起义与农民战争乃是历史发展的基本动力，正是它们推动了中国社会的发展。另一种意见则认为，尽管十八世纪中国的农民起义与农民战争频仍，阶级斗争激烈，而中国社会却发展缓慢，依然沿着封建主义的道路，步履蹒跚的前进，似乎很难看到农民起义与农民战争对当时中国社会的发展，起了推动作用。我认为，如果把十八世纪中国农民起义与农民战争，放到当时世界历史的范围内加以考察，将不难对其历史地位与历史作用作出恰当的评价。

阶级斗争是历史发展的动力，是马克思主义基本原理之一，也是不争的历史事实。不过，不同类型的阶级斗争，对历史发展的推动作用，也不尽相同。由阶级对抗所引发的阶级斗争，至少有两种类型。一是社会革命，其后果是造成了社会形态的更迭。如新兴地主阶级对奴隶主阶级的斗争，在取得成功后，封建制便取代了奴隶制；新兴资产阶级对封建主的斗争，取得成功后，又以资本主义制度取代了封建制，这类社会革命，对人类历史发展的推动作用是巨大的，任何人也不能加以否认。另一类则是被压迫阶级反对统治阶级的一般起义和造反，如奴隶制社会中的一般奴隶起义，封建社会的农民起义和农民战争，均属此类。由于奴隶和农民，不是新生产力的代表，这种反抗斗争只能以失败告终，或成为贵族、地主用来改朝换代的工具。其历史作用，主要表现为打击了当时的奴隶主统治或封建统治，迫使统治阶级在政策上作某种调整，稍微减轻一些对奴隶或农民的剥削与压迫，因而“多少推动了社会生产力的发展”。(1)

当我们把十八世纪中国的农民起义与农民战争同当时世界上一些先进国家的阶级斗争加以比较，则不难看到，中国的农民起义与农民战争属于被压迫阶级的一般性起义和造反。而当时世界上一些先进国家的阶级斗争，如法国资产阶级革命，则属于社会革命。二者在历史上所处地位与对历史发展的推动作用，也是很不相同的。

十八世纪法国资产阶级革命的爆发，是有历史必然性的。革命发生前，法国资本主义的生产方式已经基本确立，已经有了资本主义的经济基础，只是上层建筑仍然是封建主义的。这样，基础便与上层建筑产生了尖锐的矛盾，代表新生产力的新兴资产阶级，团结社会上各种力量，共同向旧的封建专制制度发起革命，要求摧毁封建主义的上层建筑。按照人类社会的发展规律，“随着经济基础的变更，全部庞大的上层建筑也或慢或快地发生变革。”(2)法国资产阶级正是顺应了历史发展的潮流，完成了自己的历史使命，推翻了法国的封建专制制度，扫除了资本主义发展道路上的障碍，为法国历史以致人类历史的发展，起了巨大的推动作用。正如马克思于十九世纪在《共产党宣言》中所指出的：“资产阶级在它的不到一百年的阶级统治中所创造的生产力，比过去一切世代创造的全部生产力还要多，还要大。”(3)

十八世纪中国的农民起义与农民战争，因为得不到先进阶级的领导，并未提出推翻封建

制度建立新的社会制度的要求，不属于社会革命的范畴，仅是被压迫阶级的一般性反抗斗争，这是由当时中国社会发展的状况所决定的。

十八世纪的中国，尽管封建制度已经没落，但仍然是完整的封建制社会，还不存在发生社会革命的主客观条件。从全国经济发展的状况来看，依然是自然经济占统治地位，商品经济虽有一定程度的发展，但在整个国民经济中所占比例还不大，广大农民基本上还属于"封建农民"。他们以一家一户作为一个生产和消费单位，过着男耕女织，自给自足的生活。只有少数商品经济比较发展的地区，才开始了从封建农民向农民小资产者的转化。在城市中，工商业者力量不够强大，而且往往把赚得的资金，不是投入扩大再生产，而是到农村去购买土地或放高利贷，他们在政治上也大多依附于封建统治阶级。总之，当时中国还未形成一个足以同封建统治阶级相抗衡的新兴资产阶级。从当时中国社会发展的状况来看，封建制度还未走到尽头，仍然有发展的余地。马克思指出："无论哪一个社会形态，在它们所能容纳的全部生产力发挥出来以前，是决不会灭亡的；而新的更高的生产关系，在它存在的物质条件在旧社会的胎胞里成熟以前，是决不会出现的。所以人类始终只能提出自己能够解决的任务。"(4)十八世纪的中国，还不存在产生新的、更高的生产关系的条件，旧的封建主义的社会形态还不可能灭亡，中国农民当然也不可能超前提出他们无法完成的任务，更不可能起到社会革命那样对历史发展的巨大推动作用，只能同一切旧式农民战争一样，起到"打击了封建统治"，迫使统治阶级对其统治政策作某种调整，从而"多少推动了社会生产力的发展"的作用。

下面具体分析十八世纪中国农民起义与农民战争的历史地位与作用。

十八世纪中国的农民起义与农民战争中，除少数民族举行者外，几乎都是由秘密社会所发动和领导的。秘密社会亦称民间秘密结社，是下层群众为了某种政治、经济或信仰方面的原因，自发结成的社会群体。按其组织与活动，分为秘密会党与秘密教门。前者以歃血结盟，焚表结拜弟兄的方式结成，以江湖义气和封建伦理道德作为维系内部团结的纽带，如天地会、添弟会、三点会、三合会、边钱会、担子会等；后者以师徒传承的方式结成，以宗教迷信来维系内部的团结与首领的权威地位。如八卦教、罗教、红阳教、大乘教、清茶门、收元教、混元教、悄悄会等。

秘密会党是由异姓结拜弟兄组织发展而来。十八世纪初，满汉民族矛盾比较尖锐，不少汉族人民便利用异姓结拜组织的力量进行反清斗争，往往以"复明"相号召。如康熙四十年(1701)，刘却等"歃血为盟"，起义反清。康熙四十六年(1707)，浙江嵊县张念一、张念二兄弟，纠人结拜弟兄，以"朱三太子"的名号，举兵反清。同年又有江苏太仓一念和尚与人结拜弟兄反清。康熙六十一年(1722)台湾朱一贵也以结拜弟兄的方式，组织反清起义，自称明室后裔。雍正年间，异姓结拜弟兄的组织，进而发展为"立有会名"的秘密会党。乾隆二十六年天地会的创立，标志着秘密会党已发展成熟。在整个十八世纪，秘密会党曾多次举行反对清统治的武装起义。著名的有乾隆三十三年，福建漳浦县，由天地会创始人提喜即洪二和尚"暗中指使"其弟子卢茂所举行的起义。乾隆三十五年，提喜又与弟子李少敏等策划反清起义。规模最大的天地会起义，则是乾隆五十一年(1786)的台湾林爽文起义。此外，还有乾隆六十年的台湾陈周全起义，嘉庆初年台湾小刀会的一系列反抗斗争，以及广东博罗、永安、归善添弟会起义等。秘密教门的反抗活动，也几乎遍及十八世纪中国的历史。其中较著名的，有乾隆十三年(1748)福建瓯宁老官斋教起义；乾隆三十九年(1774)山东临清的清水教起义；乾隆四十二年(1777)甘肃河州的悄悄会即圆顿教起义。而规模最大、历时最久者，则是嘉庆元年(1796)爆

发的川楚陕白莲教起义。

农民本身不是新生产力的代表，而以农民和其它下层群众为主的秘密结社，又是一种原始形式的落后组织，当然不可能提出反对封建制度的纲领和口号。在十八世纪秘密会党的武装起义中，卢茂起义是以假造出来的“宋代后裔”赵良明相号召，李少敏起义则以虚捏的“朱振兴”为首领，以“复明”相号召。林爽文起义则以“剿除贪官，拯救万民”为口号。陈周全则打出“争天夺国”的旗帜。其它小规模反抗斗争，均以自卫抗暴为口号。

秘密教门则为其武装起义，披上了宗教迷信的外衣。秘密教门的教义中本来并没有“革命”或“造反”的内容，但是，在阶级矛盾激化时，秘密教门的教首或农民起义首领，便对其教义加以引伸，使之成为动员教徒与群众起来造反的号角。秘密教门的教义之一是劫变思想。“劫”的观念是秘密教门从佛教引进的。佛教把宇宙从形成到灭亡分为若干个阶段，称为“劫”。每一大劫又包括四个中劫，每个中劫又包括二十个小劫。每个劫的末期称为“末劫”。秘密教门引入“劫”的观念以后，创立了所谓“天盘三副说”，即把宇宙从形成到灭亡，分为三个劫期，最初是青阳劫期，由燃灯佛掌天盘；其后为红阳劫期，由释迦佛即如来佛掌天盘；最后为白阳劫期，由弥勒佛即未来佛掌天盘。“现世”正处于红阳劫之末，是最大一次“末劫”，人类将遭受巨大的苦难。一旦弥勒佛降生，人类将进入充满光明与幸福的白阳劫期。秘密教门的首领往往把现世说成是充满黑暗与苦难的“末劫年”，以此来否定现实社会存在的理由，把参加造反说成是顺应神的旨意。秘密教门的另一重要教义是对“无生老母”的崇拜和对“真空家乡”的响往。“无生老母”是罗教创造的女神，后来成为明清时期各种秘密教门共同崇拜的神，她乃是人类共同的始祖与宇宙的创造者。红阳教又让她与混元老祖结为夫妇，生下九十六亿皇胎儿女，或称“原人”。他们在尘世被迷失了本性，无法返回天宫——真空家乡。无生老母日夜思念其皇胎儿女，在青阳劫期度回二亿，回到真空家乡。在红阳劫期又度回二亿，其余九十二亿将在白阳劫期，度回真空家乡。凡入教者，便都是无生老母的儿女，在红阳劫末期，将得到无生老母的拯救，返回真空家乡，得到永生。这些教义对苦难中的下层群众，无疑有很大吸引力。人们期望入教之后，将来在“末劫”期灾难降临时，得到无生老母的拯救。但是要动员广大下层群众参加造反，则还需要有涉及人们切身利益的现实内容。如在山东清水教起义时，以“杀官劫库”相号召。在川楚陕白莲教起义前夕，收元教与混元教提出入教之后，“所获资财，悉以均分”，和“穿衣吃饭，不分尔我”，及“不持一钱可以周游天下”等世俗内容。并且利用汉族人民的反满情绪，提出“弥勒佛降生，保辅牛八”的口号。牛八即朱字拆写，具有复明之含义。

总之，十八世纪中国农民起义与农民战争提出的纲领口号和实际斗争，表明它们仍然未超出旧式农民战争的范畴，其历史作用只能是“打击了封建统治”，而不可能是推翻封建统治，建立更高一级的社会形态。这是历史发展的客观规律，那种认为十八世纪中国农民起义和农民战争对中国历史的发展未起任何推动作用，或把其对历史的推动作用加以夸大，以致说成是推动当时中国历史发展的基本动力，都是不符合历史实际的。

---

(1)《毛泽东选集》第二卷，第 588 页。人民出版社 1966 年版。

(2)(3)(4)《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二卷，第 117 页；第一卷，第 256 页；第二卷，第 82 页。人民出版社 1972 年版。